台灣人壽

LONG 好 康 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附約B型

醫療保障

商品名稱：台灣人壽LONG好康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附約B型
商品文號：備查文號：102年07月16日台壽數二字第1020000246號
中華民國104年11月20日金管保壽字第10402548850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109年1月1日依108年4月9日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
及依108年6月13日金管保壽字第10804933330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1.手術醫療保險金 2.重大手術慰問保險金
3.放射線診療保險金 4.治療處置保險金
5.人工髖關節醫材購置補助保險金
6.人工膝關節醫材購置補助保險金
7.人工水晶體醫材購置補助保險金

1,500倍終身手術醫療帳戶
高達1,356項手術保障
讓您不論住院或門診 終身LONG好康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商品之疾病等待期間為生效日起持續有效滿三十天以內。)
(本保險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本險無解約金。)

商品特色

- 零件式附約靈活加保，強化手術醫療保障的最佳選擇。
- 領先業界提供人工髖／膝關節、水晶體醫材購置補助金。
- 順應高齡化手術醫療需求，70歲銀髮族也可投保。
- 額外享有48項重大手術慰問金。

常見手術項目之給付範例

常見手術項目	理賠金額
水晶體囊內（外）摘除術及人工水晶體置入術（單眼）	48,000元
全膝關節置換術（單側）	68,000元
全股關節置換術（單側）	68,000元
十字韌帶重建術	24,000元
內外痔完全切除術	14,000元
冠狀動脈繞道手術二條血管	129,000元
斷指再接手術五隻手指	138,000元
臍疝氣修補術單純性	12,000元
心室輔助裝置植入	98,000元
人工電子耳手術（人工耳蝸植入術）（雙耳）	80,000元

註1.以保險金額1,000元為例說明。
註2.理賠金額包含手術醫療保險金、重大手術慰問保險金及醫材購置補助保險金。

台灣人壽資訊公開說明文件已登載於公司網站（www.taiwanlife.com）並於台灣人壽提供電腦設備供公開查閱下載。
公司地址：台北市11568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8樓。免費申訴電話：0800-213-269。

中國信託金控 台灣人壽

保障內容

30歲男性，投保20年期「台灣人壽LONG好康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附約B型」，保險金額1,000元，繳費方式採年繳，年繳保險費6,900元。

給付項目	給付內容	給付金額
1.手術醫療保險金	保險金額×1～100倍	1,000元～10萬元
2.人工髖關節醫材購置補助保險金	保險金額×30倍／每側	3萬元
3.人工膝關節醫材購置補助保險金	保險金額×30倍／每側	3萬元
4.人工水晶體醫材購置補助保險	保險金額×30倍／單眼	3萬元
5.治療處置保險金	保險金額×1～46倍	1,000元～4.6萬元
6.放射線診療保險金	保險金額×2～60倍	2,000元～6萬元
7.重大手術慰問保險金	保險金額×7～68倍	7,000元～6.8萬元
醫療給付總限額	**1,500倍**	**150萬元**

業界首創

核保規定

- **繳費方式**：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 **保障期間**：至保險年齡達101歲之保單週年日
- **繳費期間／投保年齡/投保金額**

繳費期間	10年	15年	20年
投保年齡	0～70歲	0～65歲	0～60歲
投保金額	0～60歲：500元～5,000元 61～70歲：500元～3,000元		

註1. 0歲之被保險人係指健康出院且完成戶籍登記者。
註2. 投保金額需以百元為單位。
註3. 上述核保規定如有變更，應依最新規定，其餘未提及事項，以台灣人壽之規定辦理，台灣人壽並得視被保險人之年齡、體況、工作內容、經濟能力、台灣人壽有效契約累計保額、理賠記錄及同業投保狀況等因素，決定承保條件與承保額度。

注意事項

1.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2.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之『人身保險安定基金專戶』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3.本商品經台灣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台灣人壽及其負責人依法負責。
4.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24%、最低21%；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台灣人壽客戶服務中心（客戶服務專線：0800-099-850/手機另撥(02)8170-5156）或網站（www.taiwanlife.com），以保障您的權益。
5.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6.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7.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本商品係由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發行，透過本公司之保險業務員或合作之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行銷。
※本商品文宣**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約定為準。

中國信託金控 台灣人壽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為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公司旗下子公司之一，所經營業務項目包括個人人身保險業務及團體保險業務。行銷通路包括銀行保險、電話行銷、保險經紀人與代理人、業務員及企業保險通路，提供社會大眾個人、家庭、企業財務保障計劃，為社會建立完整的風險規劃體系。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1568南港區經貿二路188號8樓
網址：www.taiwanlife.com
客戶服務專線：0800-099-850 / 手機另撥：(02)8170-5156
免費申訴電話：0800-213-269

《2020.02》
Control No：2002-2202-MK-0040